

无锡市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函〔2021〕30号),由无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全文包括:(一)总体情况;(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通过《无锡日报》、“中国无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uxi.gov.cn>)、“中国无锡”微信公众号、“无锡发布”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予以公开。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无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510-81820538,传真:0510-81820401,邮箱:wuxi.zwqk@163.com,地址:无锡市新金匮路1号,邮政编码:214131。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我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对新时期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紧紧围绕市委政府中心工作,持续加大公开力度,有序增加公开深度,有效提升公开精度,更好地发挥政务公开在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中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为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无锡现代化新篇章提供有力保障,为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发挥积极作用,以实际行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一)认真履行主动公开职责

我市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主渠道,全年主动发布各类政务信息155163条,市政府公报12期,市政府规章7件,市政府常务会议等重要会议报告22件,各类政策解读442件,直播在线访谈41期,重大行政决策意见调查征集52期,市政府新闻发布会30场,公开市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结果238件。全年聚焦各重点领域抓实抓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一是集中主动公开各类规划信息。在原有的“规划计划”栏下新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及解读”等子栏目,全市公开了“十四五”各项规划和其他各类规划信息3285条。二是持续深化财政信息公开。推进全市各级行政机关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做好专项转移支付、公积金运行管理公开。三是科学精准公开疫情防控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设置了“各地疫情防控政策措施”查询链接,并公开了本地疫情防控信息196条。四是着力提升政策文件解读实效。政策文件和解读材料实行同步审核、同步公开,政府门户网站全面实现规范性文件与解读文件直接关联;着力加强对市政府重点工作、“六稳”“六保”任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民生重点领域等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文件精准解读,真正让群众看得到、理解透。五是不断创新政民互动方式。市政府新闻发布会实现5G视频直播,市民可以在线观看市政府重要政策解读全过程;通过省、市电视台和网络等渠道直播了省《政风热线·市上上线》无锡专场活动全过程,市政府主要领导带领各板块及市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在直播现场倾听民声诉求、回应群众关切;通过建设“微幸福”专栏回应群众关切的各项热点民生问题。

(二)规范办理信息公开申请

我市各行政机关从内容审查、答复规范和注意要点等方面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2021年全市共收到各类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申请3775件,2020年结转105件,2021年共办理3701件,剩余179件结转至下一年度处理,全年予以公开969件,部分公开466件。2021年接收申请数量较2020年上升37.62%,办理数量较2020年上升

32.75%,增幅较大。申请内容主要集中在土地征收、房屋征收、社会民生、政策文件等方面。全市各行政机关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249件,结果维持131件,结果纠正22件,其他结果52件,尚未审结44件;复议后被提起行政诉讼87件,结果维持49件,其他结果10件,尚未审结28件;未经复议直接提起诉讼147件,结果维持75件,结果纠正7件,其他结果13件,尚未审结52件。

(三)继续推动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全面推进规章集中统一公开。按照国务院要求建立了本地区规章公开专栏,以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规定的国家正式版本为蓝本,集中公开了现行有效规章92件,方便公众查询使用。二是继续推动落实《无锡市公共数据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171号)。市级层面制定印发了《无锡市公共数据共享工作规范》《无锡市公共数据风险评估办法(试行)》《无锡市公共数据资源目录》《无锡市市级部门政务数据共享责任清单》;市各委办局和各市(县)、区也根据工作实际制定了相应的配套制度,如《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共数据管理办法(试行)》《无锡市城管数据资源数据字典》《滨湖区公共数据管理办法(试行)》《梁溪区公共数据汇聚共享管理规定(试行)》等配套文件,为条线和基层公共数据汇聚提供了制度保障。

(四)扎实建设信息公开平台

一是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维护工作。我市新一期网站群深入构建以市政府门户网站为核心,以技术支撑和内容保障为“双主线”的便民化网站群,在2021年度全省政府网站工作先进单位得分位列第一。有机整合4大类相关服务内容,推动公开、服务融合发展;完成3个二级域名和11个栏目域名配置;推进IPv6改造升级工作,在三季度省网信办组织的检查中,以重点领域门户网站IPv6支持率88%位列全省第一。二是继续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我市充分发挥市级机关和市(县)、区级政府作用,条块结合介入指导,确保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横向到底、纵向到边,组织26个领域市级部门牵头做好政府网站新版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的拓展完善工作,较好地解决了前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在机构职能转变、事项变更扩展、审批事权下放、行政区划调整等方面存在的诸多问题。三是有序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发展。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政务新媒体工作有关要求,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持续深入推进工作机制和监管措施创新,抓细规范运维清理整合,不断推动全市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集中精力建设“灵锡”APP,上线各类便民服务项目580项,注册用户260万人,实现居民电子身份证、社保卡等22张电子证照随身带。四是完善政府公报公开机制。不断推进政府公报的数字化传播,在政府门户网站和“中国无锡”微信公众号开设政府公报栏目,同步公开2015年至今的电子政府公报共79期。

(五)强化信息公开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监管工作。市政府和各市(县)、区均按照客观公正、科学规范、注重实效的原则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日常抽查和季度巡查等工作,并就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季度测评结果进行通报;市政府办公室下发政务新媒体整改通知书12份,责令关停1个不合格账号。二是做好政务公开考核评议工作。通过邮寄无记名评价表和登录市级机关先锋网就政务公开考核内容进行评议;对因政务新媒体季度抽查不合格被上级通报的2家主办单位在全市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中予以扣分处理;各市(县)、区均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三是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交流培训。市政府、市各委办局和各市(县)、区组织开办了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班和座谈会,进一步提升了我市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7	2	92
行政规范性文件	139	116	183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12749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117733		
行政强制	14023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55754.312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团体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598	147	1	8	13	8	377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2	2	0	1	0	0	105
(一)予以公开	883	72	0	3	4	7	969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47	18	0	0	0	1	466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1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1	0	0	0	0	11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32	4	0	0	0	36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8	0	0	0	0	18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9	1	0	0	0	2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4	0	0	0	0	14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53	7	0	0	0	6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1595	30	1	1	9	163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3	1	0	3	0	37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24	1	0	1	0	26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93	4	0	0	0	97
	2.重复申请	174	0	0	0	0	174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131	22	52	44	249	75	7	13	52	147	49	0	10	28	87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信息公开和政务服务仍需不断融合。

一是推动公开、互动、服务融合发展不够完善,将通过12345政府公共服务热线、“市长在线·民声留言板”等渠道,把政民互动的老传统实实在在地转化为民解忧的新举措;二是政务服务资源聚合不够成熟,将继续深入打造“一网一门一次”(线上服务“一网通办”,线下办事“只进一扇门”,现场办理“最多跑一次”)平台,打通联系服务企业群众的“最后一米”。

(二)政务新媒体运维监管仍需不断规范

一是政务新媒体监管力度不够到位,要严把政务新媒体开设、运维、注销关,定期排查检测,对不具备开办条件、长期闲置、无力维护的账号责令主办单位关停;二是政务新媒体的操作还不够便捷,要扎实推进政务新媒体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降低老年人和特殊人群获取政府信息的门槛,既要发布信息有热度,又要方便群众有温度;三是政务新媒体办事服务渠道不够畅通,要积极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提供政务办事服务进度查询等信息服务。

(三)信息公开业务指导仍需不断加强

一是业务培训的形式不够丰富,在继续办好培训班的基础上,要采取座谈交流、业务轮训等多种形式,分层分级对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培训;二是业务指导的内容不够系统,要避免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倾向,以点带面、举一反三推动问题解决;三是为基层减负还不够深入,要切实减轻基层负担,在日常指导中,避免过度要求下级单位提供各类材料。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市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锡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10日

无锡日报报业大厦20kV变电所24小时值班服务及水电暖通维修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无锡日报报业大厦20kV变电所24小时值班服务及水电暖通维修服务项目已获批准实施,招标人为无锡日报报业集团,资金已经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概况

1. 招标内容:值班电工8人,水电维修工1人,暖通维修工2人。
2. 服务期:一年。
3. 服务质量要求:合格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二、对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的企业。
 - (2)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次招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分包和转包。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2. 招标文件采用电子版形式发放,请自带U盘或提供电子邮箱地址。

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凭以下材料报名:
 - (1)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 (2)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3) 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及电子邮箱。

上述(1)-(3)复印件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在下面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报名:2022年3月7日至2022年3月11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时30分至4时00

分(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市蠡湖大道2018号7号楼616室,联系电话:0510-82835960)。

四、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五、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无锡新传媒网(<http://www.wxrb.com>)、无锡日报、江南晚报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工
地址:无锡市蠡湖大道2018号7号楼616室
电话:0510-82835960
电子邮箱:531117101@qq.com

招标人:无锡日报报业集团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3月7日

公告

无锡友爱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我局决定对你单位职工陈鹏(身份证号612321199006****14)于2021年1月8日在工作中所受伤害认定为工伤,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认定工伤决定书》(苏0205工认〔2022〕372号),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对本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无锡市锡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举证公告

常州天润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职工王大课(身份证号:412322197007067537)于2020年1月20日向我局申请工伤认定,称其于2019年11月2日在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江阴市芙蓉大道快速化改造项目二区工地工作时,右腿和右肩不慎被预制梁钢筋结构砸伤。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书面答辩称其与王大课存在劳动关系,我局于2020年3月13日中止工伤认定程序,王大课就此诉至江阴市人民法院,2021年8月5日,江阴市人民法院作出(2021)苏0281民初4921号判决书,法院认定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将江阴市芙蓉大道快速化建设工程二区工地的劳务分包给常州天润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天润公司将劳务分包给李磊个人,李磊雇佣王大课到工地上工作,天润公司应当对王大课承担用工主体责任。2022年2月16日,王大课向我局请求将其工伤认定申请中的用人单位变更为常州天润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我局于2022年2月22日受理,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规定,你单位需承担举证责任,因邮寄送达被退回,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澄人社工伤认【2020】第0349-1号,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请你单位在送达之日起10日内将王大课在你单位工作的劳动关系、受伤经过以及治疗情况书面向我局说明,逾期我局将依法做出工伤认定决定。
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3月8日

全城通

分类信息

生活资讯全搜索 信息通达全无锡
信息集中 分类明细 服务大众 欢迎刊登

服务类(个人):50元/行 · 公告类:60元/行(注销、减资除外) · 非个人信息类:500元/次 · 正文12字/行
报业大厦: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二街1号(海岸城旁) 服务电话:81853720、13812290098 QQ:495430296
城中服务地址:无锡市学前东路1号 服务电话:80500110、13961806872 服务电话:80500110、13961806872 QQ:1556902204

注销公告

无锡君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2年3月7日决定解散企业,并于同日成立了企业清算组。请企业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天内,向无锡君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算组申报债权。联系人:高秋月 电话:18551051826 地址: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人民南路40号

注销公告

无锡惠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7日决定解散企业,并于同日成立了企业清算组。请企业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天内,向无锡惠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清算组申报债权。联系人:袁浩轩 电话:13771558552

遗失启事

袁浩轩遗失出生医学证明编号K320773769,声明作废

寻找弃婴生父母公告

2020年5月23日早上5时30分在江阴市徐霞客镇

东宏村新庄上50号门口发现一名男婴,出生日期2020年4月27日。该弃婴自公告之日起60天内,其父母及监护人持有相关证件至我单位认领,逾期依法妥善安置。电话:0510-86861513
江阴市民政局
2022年3月10日

捐献 可以再生的血液

拯救 不可重来的生命